

淡江大學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

課程名稱	初級西班牙文文法	授課 教師	何萬儀 WAN-I HER
	ELEMENTAL SPANISH GRAMMAR		
開課系級	西語一 C	開課 資料	必修 上學期 4學分
	TFSXB1C		
系 (所) 教育目標			
<p>一、強化西語基礎能力及人文素養。</p> <p>二、培育具國際觀全方位的西語溝通人才。</p> <p>三、培育學生深造西語能力。</p> <p>四、培育學生自主學習能力。</p>			
系 (所) 核心能力			
<p>A. 通過西語檢定考試B1等級的能力。</p> <p>B. 具備基本西班牙語之聽、說、讀、寫語言能力。</p> <p>C. 具備基本筆譯之能力。</p> <p>D. 具備西語國家文化、文學的知識。</p> <p>E. 具備商務、觀光等實務西班牙文知識。</p>			
課程簡介	本課程授課內容為基礎語法，學生應達到熟悉動詞變化、正確形成簡單句的目標。		
	This course provides general concepts of Spanish grammar, from the basic conjugation of verbs to simple sentence patterns.		

本課程教學目標與目標層級、系(所)核心能力相關性

一、目標層級(選填):

- (一)「認知」(Cognitive 簡稱C)領域: C1 記憶、C2 瞭解、C3 應用、C4 分析、C5 評鑑、C6 創造
- (二)「技能」(Psychomotor 簡稱P)領域: P1 模仿、P2 機械反應、P3 獨立操作、P4 聯結操作、P5 自動化、P6 創作
- (三)「情意」(Affective 簡稱A)領域: A1 接受、A2 反應、A3 重視、A4 組織、A5 內化、A6 實踐

二、教學目標與「目標層級」、「系(所)核心能力」之相關性:

- (一)請先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前述之「認知」、「技能」與「情意」的各目標層級，惟單項教學目標僅能對應C、P、A其中一項。
- (二)若對應「目標層級」有1~6之多項時，僅填列最高層級即可(例如: 認知「目標層級」對應為C3、C5、C6項時，只需填列C6即可，技能與情意目標層級亦同)。
- (三)再依據所訂各項教學目標分別對應其「系(所)核心能力」。單項教學目標若對應「系(所)核心能力」有多項時，則可填列多項「系(所)核心能力」。(例如: 「系(所)核心能力」可對應A、AD、BEF時，則均填列。)

序號	教學目標(中文)	教學目標(英文)	相關性	
			目標層級	系(所)核心能力
1	1 奠定基礎之文法專業西語知識。 2 訓練學生聽、說、讀、寫之基礎語言能力。	1 To consolidate the foundation of basic Spanish learning on the level in Grammar class. 2 To train the competence of language learning such as listening, speaking, reading, writing on the fundamental level.	C3	ABCDE

教學目標之教學方法與評量方法

序號	教學目標	教學方法	評量方法
1	1 奠定基礎之文法專業西語知識。 2 訓練學生聽、說、讀、寫之基礎語言能力。	講述、實作、問題解決	紙筆測驗、上課表現

本課程之設計與教學已融入本校校級基本素養

淡江大學校級基本素養	內涵說明
◆ 全球視野	
◇ 洞悉未來	
◆ 資訊運用	
◆ 品德倫理	
◆ 獨立思考	
◇ 樂活健康	
◇ 團隊合作	
◇ 美學涵養	

授課進度表

週次	日期起訖	內容 (Subject/Topics)	備註
1	101/09/10~ 101/09/16	課程介紹, 字母, 發音, 第106單元	
2	101/09/17~ 101/09/23	第28、107單元, 第1、2單元	
3	101/09/24~ 101/09/30	小考, 第3、4單元, 第41、42單元	
4	101/10/01~ 101/10/07	小考, 第43、44單元, 第45、46單元	
5	101/10/08~ 101/10/14	小考, 第5、6單元, 第7、8單元	
6	101/10/15~ 101/10/21	小考, 第9、10單元, 第47、48單元	
7	101/10/22~ 101/10/28	小考, 第49、50單元, 第51、52單元	
8	101/10/29~ 101/11/04	小考, 第11、12單元, 第13、14單元	
9	101/11/05~ 101/11/11	小考, 總複習	
10	101/11/12~ 101/11/18	期中考試週	
11	101/11/19~ 101/11/25	第53、54、33單元, 第17、18單元	
12	101/11/26~ 101/12/02	小考, 第15、16單元, 第27、90單元	

13	101/12/03~ 101/12/09	小考, 第19、20單元, 第21、22單元	
14	101/12/10~ 101/12/16	小考, 第55、56單元, 第57、58單元	
15	101/12/17~ 101/12/23	小考, 第59、23單元, 第24、25單元	
16	101/12/24~ 101/12/30	小考, 第26、60單元, 第61、62單元	
17	101/12/31~ 102/01/06	第29、30單元, 小考, 總複習	
18	102/01/07~ 102/01/13	期末考試週	
修課應 注意事項	1. 每4至6單元教授完畢後皆有平時考, 缺考恕不補考。 2. 期中考試範圍: 期中考前教授範圍 3. 期末考試範圍: 期中考後至期末考前教授範圍		
教學設備	電腦		
教材課本	Gramática de uso del español (A1-A2)		
參考書籍			
批改作業 篇數	篇 (本欄位僅適用於所授課程需批改作業之課程教師填寫)		
學期成績 計算方式	◆出席率: % ◆平時評量: 50.0 % ◆期中評量: 25.0 % ◆期末評量: 25.0 % ◆其他〈 〉: %		
備 考	「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」網址: http://info.ais.tku.edu.tw/csp 或由教務處 首頁〈網址: http://www.acad.tku.edu.tw/index.asp/ 〉教務資訊「教學計畫 表管理系統」進入。 ※不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。請使用正版教科書, 勿不法影印他人著作, 以免觸法。		